



# 宗教与中国少数民族

马启成 著

天津古籍出版社

# 宗教与中国少数民族

马启成 著

一九九三年十二月

(津)新登字 007 号

责任编辑:张 玮

宗教与中国少数民族  
马启成 著

\*  
天津古籍出版社出版  
(天津市张自忠路 189 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  
三河煤矿印刷厂印刷

\*  
787×1092 毫米 32 开 7.46 印张 17.92 万字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ISBN 7—80504—147—4

---

J · 14 定价:6.50 元

## 绪 论

宗教是人类历史上一种古老而又普遍的社会文化现象，也是至今依然存在，并在社会和人生的各个方面发挥着重大影响的客观现实。从古到今，可以说没有那个国家不存在宗教，也没有那个民族不信教，只是信仰的宗教不同而已。

众所周知，我国从很早的古代起，就是一个多民族的国家。除汉族以外，还有 50 多个少数民族。由于历史的或其他原因，在解放前的漫长岁月里，我国各民族的社会发展是极不平衡的。早在两千多年以前，汉族和一部分少数民族已逐步进入封建社会，到近代又曾陷入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深渊；而另一部分少数民族，有的处在奴隶制或农奴制社会发展阶段；有的还停留在原始社会向阶级社会过渡的阶段，保留着浓厚的原始社会的残余。在这种极不平衡的历史发展进程中，各民族都保持或吸收了各种层次不同的文化和宗教信仰，形成了形式多样、内容繁杂的宗教格局。既有原始宗教，也流行着素称“世界三大宗教”的佛教、基督教和伊斯兰教。中国固有的宗教——道教，在少数民族中也有传播和很深的影响。近代以来，我国各民族信仰宗教的具体情况是：回、维吾尔、哈萨克等 10 个民族信仰伊斯兰教；藏、蒙古、土、裕固等族信仰藏传佛教；傣族和一部分布朗、德昂、阿昌、景颇、拉祜等族信仰小乘佛教；一部分朝鲜、羌、彝、苗、瑶以及滇西北地区的各少数民族信仰基督教或天主教；俄罗斯族和一部分鄂温克族信仰东正教；一部分壮、瑶、彝、京、仫佬等族信仰道教；达斡尔、鄂伦

春、赫哲等族及一部分满族、鄂温克族信仰萨满教。此外，还有23个少数民族或他们的一部分还信仰不同形式的原始宗教。这些宗教的来源和仪规尽管不同，发展的程度不一样，但它们都长期支配了各民族的社会生活则是同一的。这些宗教在我国长期流传，曾对我国各民族的社会生活发生了各自的作用和影响。各个宗教都分别构成了有关信教民族历史文化的一部分。因此，研究中国的少数民族，研究中国的民族关系，研究中国文化都应该和必须了解、研究宗教。在当代，宗教仍然是一种客观存在的现实。宗教问题涉及国内民族团结，涉及边疆地区的稳定，涉及国际交往等多方面工作。因此，正确对待和处理宗教和宗教问题，对稳定社会秩序，尊重人民群众的感情，促进国家的改革开放事业的深入发展，都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另外，从事历史文化遗产的整理和研究，宗教更是一个重要的领域。

宗教是人类历史上的一种重大社会现象。它作为一种文化现象，包含着广泛内容。它是包括宗教信仰、教义、清规戒律、宗教制度和神话传说、情感体验、心理状态等复杂内容的综合体。也就是说，宗教不仅仅是一种意识形态，除了教义和理论外，它还有相应的物质外壳，包括教会组织、教职员、信教群众和宗教活动场所等。总之，它是由内在因素和外在因素共同构成的系统结构。宗教观念和行动都是伴随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产生和发展起来的，并受其制约的。同时它反过来也对各自相应历史时期民族或国家的社会生活、文化风尚、道德伦理等发生影响。因此，宗教是一种信仰实践，又是一种社会力量，也是一种文化。

从信仰观念看，宗教的一整套神话、教义信条，体现了对

超自然的神秘力量的虚幻信仰。正如恩格斯所说：“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日常生活的外部力量在人们头脑中的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的力量的形式。”（《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54页）就是说，宗教信仰观念是对客观现实的歪曲的、幻想的反映，是一种颠倒了的世界观。这是一切宗教文化最深层的结构。

从社会意识看，宗教信仰观念的许多内容也是社会存在的反映，尽管这种反映处在“远离物质经济基础”的地位，但它还是这些经济基础的曲折反映，是一种社会的上层建筑，而且在不同的阶级社会里，往往是特定阶级的利益和需要的反映。在宗教的社会意识中，既有着历史和时代现实生活的投影，也包含着阶级矛盾和社会矛盾的折射。换言之，任何一种宗教的观念和行动都是伴随一定的社会历史条件产生和发展并受其制约的。

从包摄着道德规范看，宗教社会意识中重要的内容就是伦理道德规范。各种宗教对人生的价值、意义都作出了各自特定的判断，提出了一整套约束人们思想行为的准则和规范，在历史上都曾产生过正负两个方面的巨大影响。

从包摄着文学艺术看，一切宗教都十分重视通过文学艺术手段来表达自己的存在和力量，推行自己的教义和思想。通过文学艺术形式来吸收广大信徒，形成教徒的宗教意识、激情、道德感以及影响世俗文化的发展等，都发挥了重要作用。

宗教还包摄着心理习俗。宗教是有宗教需要的人的一种真诚而又向往的心理需要。从宗教的信仰和仪式中激发出来的那种感情体验，使教徒获得了内心的宁静和解脱，并且经过长期的积累，逐渐渗透到了民族的感情内核、心理结构和风俗

习惯中。在我国，伊斯兰教信仰就包含着回、维吾尔等10个民族的民族情感和心理结构的凝聚。

这一切说明，把宗教作为一种文化现象来考察、研究是十分必要的。宗教的产生是人类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从认识发展史的角度看，原始人从没有宗教到有宗教，应当看作是一种进步的表现，因为它表明人的概括力和想象力提高了。同时，宗教也是人类文化发展过程中的必经阶段。宗教现象和人类的文化现象紧密联系着的。从一定意义上说，迄今为止的人类文化可分为宗教文化和世俗文化两大类。宗教文化常常是世俗文化积累的一种形式。比如在我国，自汉魏两晋南北朝以来，儒家、道家、佛教三家的思想文化汇合，而逐渐形成了中国传统文化，也就是逐渐形成了中国文化的多种成分的复合结构。我们对宗教的分析研究，必将有助于对中国传统文化的全面了解。

如前面所说，我们国家是多民族多宗教的国家。从世界宗教到原始宗教同时存在，其中佛教、伊斯兰教和基督教都是外来的，但这些外来宗教一经传入中国，即与中国各民族悠久的文化传统相互影响或融合，也就逐渐形成了具有民族特色的中国宗教。至于中国固有的道教一直在中国土壤上成长繁衍，并由汉族传入到许多少数民族当中。这些宗教文化已深深地渗透到各民族传统文化之中。人类文化是一个连续不断的统一体，现代文化与传统文化不能也不可能完全割断，现代文明是根植于以往的文明之中。今天我们要批判继承和弘扬我国优良文化，就必须探索宗教文化在人们心灵中积淀的种种影响。只有这样，才能真正吸取中国宗教文化中一切有价值、有活力的精华，来充实发展社会主义的民族文化。

人类社会总是伴随历史的发展而在不断变化前进。每当历史由一个发展阶段进入另一个发展阶段时，人类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就会出现一个巨大的变化。当由阶级社会进入社会主义社会的时期，这个变化就更为巨大和迅猛。新中国诞生的四十多年来，我国社会生活发生了巨大变化，以平等、团结、互助、进步为特征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得到了不断的发展，民族团结事业空前加强，祖国的统一空前巩固。伴随着这个历史的巨变，各民族的宗教生活也发生了深刻变化，佛教和伊斯兰教中的一些封建特权被取消了，基督教和天主教由于进行了“三自”爱国运动，外国传教士借传教进行破坏活动的历史也一去不复返了。特别是党的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载入了国家的宪法，保证了各民族正常的宗教生活、宗教活动，纠正了极左路线，特别是十年动乱时期曾经伤害了信教群众宗教感情的状况和错误作法，受到了广大信教群众的热情拥护，进一步激发了他们拥护社会主义和积极参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热情。大量事实说明，社会主义社会与宗教是能够相协调的。当然也要指出，在世界观上，马克思主义与宗教是相对立的，但马克思主义对宗教的态度，又是各民族的信教群众能够和乐意接受的。党和人民政府尊重和保护宗教信仰自由的政策，得到了各民族信教群众的一致拥护，就是一个非常有力的说明。

这本书是 1984 年以来，我在中央民族学院（现改名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系为民族学专业、民族理论专业的本科生讲授《宗教与中国少数民族》这门课的讲稿基础上整理而成的。在整理成书过程中，又请本系温华和白振声教授分别重新撰写了第三章和第七章。本书除根据我们自己所掌握的文献资

料和调查资料外，还参考了一些研究成果和著作，因此，书末附有“参考书举要”，这是需要在这里强调说明的。本书一定还有不少错误遗漏之处，在此诚恳地希望得到有关方面专家、学者以及广大读者的批评指正。

本书在出版过程中，得到天津古籍出版社和我校古籍研究所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谨此致谢。

#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章 宗教的产生、发展及其本质 .....	1
第一节 什么是宗教.....	1
第二节 宗教的产生和发展.....	3
第三节 宗教的性质和作用 .....	21
第四节 中国宗教的特点 .....	32
第五节 社会主义时期的宗教 .....	34
第二章 佛教概说 .....	49
第一节 佛教的创立 .....	49
第二节 部派佛教、大乘佛教和密教.....	57
第三节 佛教的基本教义和在我国的传播 .....	65
第四节 佛教对中国文化的影响 .....	70
第三章 藏传佛教和上座部佛教 .....	82
第一节 藏传佛教的形成 .....	82
第二节 藏传佛教的教派形成及其教义 .....	91
第三节 藏传佛教在蒙古地区的传播.....	108
第四节 藏传佛教的思想影响.....	113
第五节 云南地区上座部佛教.....	119
第四章 道教概说.....	126
第一节 道教的起源与形成.....	126
第二节 道教的基本信仰和教义.....	131
第三节 道教的清规戒律.....	136
第四节 道教的宫观及宗教活动.....	138
第五节 道教对我国历史文化的影响.....	142
第五章 伊斯兰教概说.....	145

第一节	穆罕默德与伊斯兰教的产生	145
第二节	伊斯兰教的基本信仰和制度	149
第三节	伊斯兰教的传播和发展	162
第四节	伊斯兰教的经典	169
第五节	中国伊斯兰教	178
第六章	基督教概说	200
第一节	耶稣和基督教的起源和发展	200
第二节	基督教的经典和教义	203
第三节	组织、崇拜、礼仪和节令(日)	205
第四节	基督教在我国的传播和发展	207
第七章	萨满教概说	218
第一节	萨满教的产生	218
第二节	萨满教的信仰和崇拜	220
第三节	“萨满”的社会地位与职能	228
附录：		
	参考书举要	237

# 第一章 宗教的产生、发展及其本质

## 第一节 什么是宗教

“宗教”这一词，一说为拉丁语中的 Religare，意为联结或“再接”，指人与神的结合；一说在拉丁语中为 Religio，意为敬神。在汉语辞源中，宗从“宀”从“示”，意为“宇宙神祇所居之地”。“宀”在古代汉语中意为深屋，“祇”字，古汉语中作“示”。就专指地神。宗也有“尊祀祖先”或祭祀“日月星辰，江河海岱”之意。意思是宗教为奉祀神祇、祖先之教。关于什么是宗教？在历史发展过程中，不同时代与不同的人对其解释各不相同。据有关资料统计，至今对什么是宗教的解释，大约近千种。反映了有神论者与无神论者之间，在马克思主义者与非马克思主义者之间，对宗教的解释都存在着根本分歧。19世纪70年代，西方宗教学的创始人麦克斯·缪勒(1834—1898)曾说：所谓宗教是人类对于伟大造物主的承认。本世纪英国的宗教史家和人类学家泰勒(1832—1917)认为，宗教是人对神的关怀，是人们精神上的信仰。普列汉诺夫曾从其外部特征概括说，“宗教是观念、情绪和活动相当严整的体系。观念是宗教的神话因素，情绪属于宗教感情领域，而活动则属于宗教礼仪方面，换句话说，属于宗教仪式方面”。(《普列汉诺夫哲学著作选集》第3卷，第363页)宗教界的学者则多从各自的宗教信仰

出发,说明什么是宗教。基督教学者认为,宗教是人们对上帝的信仰与崇拜,是人对自己生命的最大关怀。佛教界人士把宗教解释为:佛所说为“教”,佛弟子所说为“宗”,“宗”为“教”之分派,合称宗教。旧时,我国学术界对宗教释义为“有所宗以为教也”。当前,也有人认为宗教不过是一种迷信,微不足道。所有这些解释,都从一个侧面说明了宗教的一些内容,但都没有把宗教作为一种社会现象来考察,因而也就不可能科学地说明宗教的本质和特征。只有马克思主义把辩证唯物主义观点运用社会历史的研究领域,才对宗教的性质、作用和演变规律作了科学阐述。

历史唯物主义认为,宗教是人类的一种社会历史现象,是人的社会意识的一种观念形态,是感到不能掌握自己命运的人们,面对自然,面对社会,面对人生时的自我意识或自我感觉。(参阅《中国大百科全书·宗教》卷)这种自我意识和自我感觉是以相信在现实世界之外,还有超自然的力量或实体(上帝、天神、鬼神等)存在,能够影响人们的命运,因而产生敬畏和崇拜的思想感情,并企求作为命运的依托和精神归宿。世界上有各种各样的宗教,各种宗教信仰的内容不同,崇拜的形象各异,但不论什么宗教均有两个相同的基本特征:第一,信仰或崇拜一种或数种根本不存在的超自然、超社会的神秘力量,如基督教崇信上帝,伊斯兰教崇拜安拉,佛教信仰佛陀,道教有玉皇大帝,等等。并且认为这些神或唯一神是宇宙的主宰,它具有无穷无尽的力量,支配着自然界和社会的生活;第二,相信灵魂不灭,认为在人们的现实生活之外,还存在另一个世界,在这个世界里有天堂、地狱、极乐世界、火狱等。这两点说明,宗教这一人的社会意识的最大特点,就是以虚幻的形式反

映宗教徒对客观世界的认识。恩格斯对此曾明确指出：“一切宗教都不过是支配着人们头脑中幻想的反映，在这种反映中，人间的力量采取了超人间力量的形式。”因此，我们可以说，宗教是一种特殊的意识形态，其特殊性表现在它是人们对自然和人类社会一种虚幻的、颠倒的认识。这是宗教的本质特征，但它又不同于一般的迷信活动。

## 第二节 宗教的产生和发展

世界上宗教种类繁多。它们当中，既有多神崇拜、精灵崇拜和图腾崇拜的原始宗教，也有具有系统教义、严密组织和制度的世界宗教。只有进行科学分类，才能更好地进行深入了解和研究。但是根据什么标准对宗教加以分类，又是一个比较复杂的问题。西方学术界的分类法及其标准很多，有的按地域、人种和语言划分，有的依据哲学体系、外部形态或组织制度进行分类。目前，我国学术界较公认的分类法是依照宗教自身发生、发展和演变的过程，以及宗教产生的影响和范围，把千差万别的宗教分为三大类，即原始宗教、古代宗教和世界宗教。

### 一 原始宗教

原始宗教是古老的原始社会中自发产生的宗教。

根据考古学和人类学研究成果表明，宗教这种社会现象并不是与人类同时出现的，而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人类诞生以来，已有数百万年的历史了，迄今发现的最早宗教移址也只有3万年。1891年在印尼爪哇特里尼尔发现的晚期猿人化石，根据放射性同位素测定，在这些猿人化石遗

址中就没有任何宗教信仰的痕迹。在我国，50万年前的北京猿人也没有宗教信仰。近5万年——2.5万年的山顶人才开始有灵魂观念。这说明在人类诞生以后的一个相当长的历史时期，并不存在任何宗教观念和信仰。

从比较人种学的研究成果也能说明这一问题。上一个世纪，学者们在南美洲南端火地岛发现的原始氏族部落，其语言含糊不清，只知道使用一些粗笨的石器，人死不埋葬，不举行任何仪式，没有一点宗教信仰的迹象。还有斯里兰卡的维达人（古印度原始人的一支），印度西朗人、澳洲黑人及巴西亚玛逊河上游的一些原始氏族既不知道神为何物，更不懂得上帝。苏门答腊岛密林中发现的库布部落，不会打猎，不会生火，吃野果、树根，居住无固定，这些原始人中没有任何宗教可言。这都说明宗教观念、宗教信仰，既不是先天就有的，也不是与人类同时发生，同时进化的。那么，它究竟起源于何时？怎样产生的呢？围绕这些问题，历史上有各种不同的说法，形成各种宗教起源的理论。

关于宗教起源于何时的问题，宗教学界比较一致认为可追溯到距今3万年前的“尼安德特人”时代（即尼人时代）。尼安德特人是古人类化石之一，1856年在德国杜基尔夫尼安德特河附近的洞穴中发现而命名。至于宗教是如何产生的，又是宗教学界长期以来众说纷纭的一个问题。

有些宗教学家认为，宗教起源于“万物有灵论”。这种主张以英国著名的人类学家和宗教学家泰勒为代表。他在《原始文化》一书中，对原始人的生活及其思想文化进行了大量考察，认为原始人对于睡眠、做梦、出神、死亡等原因，出于心理、生理现象的观察和猜测，导致了灵魂观念的产生，然后把灵魂观

念应用于万物，产生了万物有灵论；应用于死去的祖先，产生了祖先崇拜与纯粹的神灵观念；应用于非生命的自然物，产生了自然崇拜与自然神；以后又发展为种类神崇拜和多神教崇拜、至上神崇拜。

泰勒的“万物有灵论”的宗教起源说，在宗教学界是颇有影响的，有相当多的学者是接受这一说法的。但也有学者在承认原始氏族存在万物有灵论信仰的前提下，又进一步指出，它不是人类最早的宗教形式，他们认为，在万物有灵论之前，还有更原始的宗教形式，他们称之为“前万物有灵论”。其代表人物，以美国学者 J. B. 金、著名人类学家弗雷泽和马雷特为代表。J. B. 金在 1892 年就提出巫术先于万物有灵论，意思是把巫术作为宗教的起源。弗雷泽在其名著《金枝》中系统地论述了人类理智发展的三个阶段：巫术——宗教——科学，认为原始人最初企图以巫术来控制自然力，当巫术失效之后，才逐渐转向以祈求为主的宗教。金氏和弗雷泽的巫术起源论，宗教学界称之为“巫术论”。

另外，还有一种代表性的宗教起源论，即图腾论。图腾论者认为，图腾崇拜是原始人最早的一种宗教形式，它不但是一切宗教的起源，同时也是人类一切文化、道德和社会组织的起源。持这种看法的主要是奥地利的宗教心理学家弗洛伊德和社会学家杜尔克梅。

除这些起源论外，还有诸如“自然神话论”、“实物崇拜论”、“鬼神论”、“祖灵论”等主张。这些说法虽有不同，但它们有一个共同点，都反对宗教是与天地并生的，从这一点上说，各种宗教起源论都有积极可借鉴的成分。

宗教是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的产物，这是历史唯物主义

在宗教问题上的一个基本观点。它含有三层意思：首先，宗教是人的一种自我意识，所以动物就没有宗教。这是被宗教史大量事实所证明是正确的。因为，当人还没有把自己从自然界中分离出来，还没有形成自我意识或自我意识还十分微弱的时候，宗教是不会产生的。但需要特别指出的是，这种自我意识，又是与原始社会的物质生活条件密切联系在一起的。例如，“爪哇猿人”、“北京猿人”时代所以没有宗教，是当时生产力极度低下，生产斗争简单，生产范围窄小，人们还不能认识到周围自然现象对人类生活的影响和价值。后来，随着生产规模的逐步扩大，生产工具不断改进，人们逐步认识到自然现象同人类生活的联系，从而对许多自然现象抱有某种希望并产生利用它、控制它的愿望，在此基础上自然现象才被神化。可见宗教现象是同人类生产的一定阶段相联系。其次，就人类的思维能力和自我意识本身说，也是一定物质生活条件的产物。人类把自身同自然界区别开来的意识，正是人类社会实践，特别是生产斗争实践的结果。如果没有长期的生产、生活实践，就不会产生自我意识和培养出一定的思维能力。第三，从人类初期宗教信仰的内容看，宗教的最初产生与当时原始人对生、死、食物三者特别重视，形成了一些与原始宗教相关的习俗，但无法判断此时是否有神灵观念。之后，原始居民在严峻的生死斗争中，因不能理解自然界各种变化莫测现象的因果关系，因而便产生恐惧、惊慌和神秘感，认为在他们周围的各种事物中存在着一种超自然的力量，主宰和决定着人们的生活，因而便对自然物、自然力加以人格化予以崇拜，并企望以祈祷、祭祀、舞蹈、音乐等形式对它们施加影响，于是才产生了宗教。在氏族社会中，除对自然物、自然力或自然神灵的崇拜外，还流行图